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管制人員：政府統計處處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5.764 億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213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211 個，減幅為 2 個。	3.748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7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98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貿易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2) 社會統計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綱領(4) 綜合統計服務

綱領(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7：資訊科技及廣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6) 勞工統計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詳情

綱領(1)：貿易統計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2.6	150.1	139.1 (-7.3%)	157.1 (+12.9%)

(或較 2011-12 原來預算增加 4.7%)

宗旨

2 宗旨是處理進／出口報關單及貨物艙單，保障政府徵收進／出口報關費的收入，並編製及分析貿易統計數字。

簡介

3 有關工作包括：

- 處理進口商／出口商遞交的進／出口報關單及貨運公司所遞交的貨物艙單；
- 核對進／出口報關單及貨物艙單，以確保全數收取進／出口報關費；
- 設計貨物分類制度和編製貿易統計數字；
- 進行涉及外發內地加工貿易的按月統計調查；
- 進行轉口貿易統計調查，以估計轉口毛利比率；
- 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
- 搜集數據把進口統計數字調整為按離岸價計算的進口數字，以助編製有關國民收入及國際收支平衡的統計，並與國際間的貿易數據作比較；
- 編製進／出口選定貨品的價格指數；以及
- 編製港口貨物統計數字及貨櫃統計數字。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0.5	0.2	0.2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2	2	2
協助填寫進／出口報關單或貨物 倉單			
簡單的查詢－致電或親臨查詢 (分鐘)	4	4	4
複雜的查詢－致電或親臨查詢 (工作天)	1	1	1
書面查詢(工作天)	1	1	1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按月貿易統計 數字的時間(星期)	4	4	4
就未提交的進／出口報關單發出 通知書所需的時間(月)	1.5	1.3	1.3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所核對的進／出口報關單(百萬份)	19.1	18.4	18.4
所處理的貨物倉單(百萬份)	8.8	8.4	8.4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9	9	9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7#	5	5

政府統計處於二〇一〇年進行額外的非定期統計調查。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政府統計處將會繼續支援以電子方式遞交進／出口報關單和貨物倉單的服務。

綱領(2)：社會統計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4.9	385.8	347.3 (-10.0%)	98.7 (-71.6%)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減少74.4%)

宗旨

6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人口、勞動人口及社會統計數字，並整理屋宇單位記錄庫作為進行住戶統計調查的抽樣框之用。

簡介

7 有關工作包括：

- 每5年進行人口普查／中期人口統計；
- 編製生命統計及人口統計數字和擬備人口推算；
- 持續進行綜合住戶統計調查。這項統計調查的主要部分是搜集有關勞動人口、就業、失業及就業不足的資料，而補充部分則搜集有關多項社會課題的資料；
- 以外判形式進行一系列的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所需統計數據；以及
- 整理更新屋宇單位記錄庫。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統計期或時點過後至發表下列資料 的時間			
半年度人口統計數字(月)	1.7	1.5	1.4
按年生命統計數字(月)	7.5	7.5	7.5
3個月期間的失業及就業不足 統計數字(日)	18	18	18

^ 由於須參考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結果，因此所需的時間稍長。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更新的屋宇單位記錄	293 500¶	122 000¶	95 000
受訪住戶‡	105 600Ψ	2 180 000§	80 000
所備存／改良／籌設的統計系統	10	10	1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12	15	20λ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ψ	6δ	5φ	4Δ

¶ 二〇一〇年和二〇一一年更新的屋宇單位記錄數字較高，是由於為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進行特別更新工作。

‡ 數字不包括外判予私營市場調查公司進行的一系列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的受訪住戶。

Ψ 二〇一〇年受訪住戶的數目較多，是由於就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進行小型試驗性統計調查和測試性統計調查。

§ 二〇一一年受訪住戶的數目較多，是由於進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覆核統計調查。

λ 二〇一二年的數目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結果將於該年內發布。

ψ 數字包括外判予私營市場調查公司進行的一系列主題性住戶統計調查，以及就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嬰兒的父母進行的統計調查。

δ 數字包括對私營安老院的院友資料進行的統計調查，以及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小型試驗性統計調查和測試性統計調查。

φ 數字包括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覆核統計調查。

Δ 數字包括對私營安老院的院友資料進行的統計調查。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至八月二日期間進行。簡要報告將於二〇一二年二月公布。其後，多份有關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詳細報告會陸續發布。根據最新的人口基準資料，政府統計處將會編製一套新的人口及相關的推算。預期有關推算將於二〇一二年年中陸續公布。

綱領(3)：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統計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6.5	72.0	70.3 (-2.4%)	78.8 (+12.1%)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9.4%)

宗旨

10 宗旨是及時和準確地編製及分析本地生產總值、本地居民生產總值及國際收支平衡和相關統計數字，並協助政府預測各項經濟總值。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簡介

11 有關工作包括：

- 根據聯合國的「國民經濟核算體系」所建議的國際統計標準，編製本地生產總值和本地居民生產總值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
-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國際收支平衡手冊」所訂的標準，編製國際收支平衡、國際投資頭寸和對外債務統計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
- 進行統計調查搜集所需資料，用以編製按年對外直接投資統計數字，以及本地居民生產總值及國際收支平衡的按季及按年統計數字和相關統計數字；以及
- 為有關擬備經濟總值的短期及中期預測而進行的計量經濟模式提供數據和專業支援。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0	0.4	0.4	0.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下列各項統計數字 的時間(月)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按季本地 生產總值	2.0	1.6	1.5	1.5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按年本地 生產總值	2.5	1.9	1.8	1.8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按季本地生產 總值.....	3.0	2.7	2.7	2.7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按年本地生產 總值.....	11	11	11	11
按季本地居民生產總值.....	3.0	2.5	2.5	2.5
按年本地居民生產總值.....	3.0	2.5	2.5	2.5
按季國際收支平衡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國際收支平衡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對外直接投資統計數字	12	12	12	12
按季國際投資頭寸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國際投資頭寸統計數字	3.0@	4.0	2.7	2.7
按季對外債務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按年對外債務統計數字.....	3.0	2.7	2.7	2.7

@ 政府統計處會繼續致力透過簡化程序，提高統計數字的及時性。由二〇一一年起，目標由 5.5 個月修訂為 3 個月。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4	4	4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1	1	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政府統計處將會按照最新的國際標準，不斷改進國民經濟核算、國際收支平衡及相關統計數字的統計方法及編製架構。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綱領(4)：綜合統計服務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8.0	35.0	31.9 (-8.9%)	35.9 (+12.5%)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2.6%)

宗旨

- 14 宗旨是提供統計諮詢服務，並保持統計工作符合素質標準。

簡介

- 15 有關工作包括：

- 為各局和部門提供有關統計工作的專業協助，並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及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
- 統籌統計工作，以確保資料可互相參照，並保持統計工作符合素質標準；
- 出版綜合統計刊物；
- 配合政府統計處的電子政府策略，推廣並促進統計服務進一步優化，包括持續加強部門的網站服務；
- 推廣由私營數據代理機構及資訊服務提供者再發布官方統計數字；
- 發展部門的整體資訊科技策略，統籌在統計工作上資訊科技的應用，並提供相關的業務分析和技術支援；以及
- 主辦於二〇一三年在香港舉行的國際統計學會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以推廣統計發展和應用。

-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向各局和部門提供支援的工作項目 ϕ	12	8	8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5	5	5

ϕ 數字會因應各局和部門就統計支援服務的需求及有關工作項目的規模和複雜性而有所變動。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各方對客觀、最新和高素質的統計資料的需求持續增加，該等資料有助政府釐定政策和方便市民了解及討論公共事務。為滿足服務需要，政府統計處將會持續在及時性、切合需要和對使用者的實用程度各方面提高統計服務的素質。政府統計處並會繼續統籌政府各部門的統計工作，以確保資料可互相參照和符合素質標準。

18 政府統計處將會以籌辦研討會等方式及於二〇一三年主辦一個國際統計大會，繼續致力提高市民對統計的認知及推廣統計數字在社會上的應用，以便市民正確地詮釋和適當地使用統計資料。

19 政府統計處按照二〇〇四年完成的資訊系統策略研究提出的建議，已完成部分策略性的資訊科技項目，並繼續推出多個項目，當中包括設立 1 套部門化統計產品製作系統和 2 套部門化數據搜集系統。

20 政府統計處會繼續應用現代科技，以提高搜集數據和發布統計資料的效率；並繼續在內容、導覽、方便使用程度和增值服務方面強化部門的網站。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綱領(5)：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1.9	120.0	120.3 (+0.3%)	133.7 (+11.1%)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11.4%)

宗旨

- 21**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物價、工業及服務業統計數字。

簡介

- 22** 有關工作包括：

- 按月編製消費物價指數和有關建築及建造工程勞工及物料成本的指數；
- 每 5 年進行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搜集住戶開支模式的最新資料，作為重訂消費物價指數基期之用；
- 進行涵蓋所有主要行業的按年經濟統計調查，以搜集這些行業的業務表現和營運特徵的詳細數據；
- 進行按月及按季經濟統計調查，搜集數據以編製反映選定行業的業務表現的短期指標；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服務貿易及離岸貿易的數據；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向代表香港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搜集數據和意見；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工商業的創新活動，包括研究及發展活動的數據；以及
- 進行按年統計調查，搜集有關資訊科技在工商業的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的數據。

- 23** 在二〇一一年，政府統計處：

- 公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的結果和採用更新權數編製的消費物價指數新數列；
- 就編製更多的香港外來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作進一步研究，並繼續進行香港向外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的試驗性編製工作；以及
- 繼續參與二〇一一年國際比較項目。

-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下列各項統計調查 結果的時間(月)				
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	1.1	1.0	1.0	1.0
服務行業按季統計調查	2.4	2.4	2.3	2.3
食肆收益及購貨額按季統計 調查	1.2	1.1	1.1	1.1
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	12	12	11	11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消費物價指數的 時間(日)	22	21	21	21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受訪機構單位	243 100	262 200 ^Λ	252 400
受訪住戶 ^Ω	4 350	—	—
所搜集的物價價目 ^α	595 400	621 500	594 200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22	24 β	22 γ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19	15 μ	17 θ

Λ 在二〇一一年受訪的機構單位數目較大，主要是由於為國際比較項目搜集額外的物價價目。

Ω 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已於二〇〇九年十月至二〇一〇年九月期間進行。

α 為進行國際比較項目的試驗性統計調查和國際比較項目，分別在二〇一〇年和二〇一一年搜集額外的物價價目。

β 統計報告的數目較大，是由於在二〇一一年發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報告書和出版「香港—知識型經濟」及「香港—資訊社會」，以及不包括於二〇一〇年出版的非定期性質的檢測及認證報告書。

γ 二〇一二年的統計報告的數目較小，是由於不包括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報告書和「香港—知識型經濟」。

μ 二〇一一年進行的統計調查的數目較小，是由於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在二〇一〇年完成，以及停止進行3項機構單位統計調查。

θ 二〇一二年進行的統計調查的數目較大，是由於恢復進行資訊科技在機構單位使用情況和普及程度的統計調查，以及進行非定期的二〇一二年人力及工作技能需求機構單位統計調查。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政府統計處將會：

- 繼續研究編製更多的香港外來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及試驗性編製香港向外分支機構服務貿易統計數字；以及
- 根據「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所搜集的數據，繼續支援就中小型企業和香港享有明顯優勢的6項產業作更詳細分析。

綱領(6)：勞工統計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0.2	64.7	64.0 (-1.1%)	72.2 (+12.8%)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11.6%)

宗旨

26 宗旨是編製及分析有關就業情況、職位空缺、工資、勞工收入及人力需求的統計數字，並整理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以作為機構單位統計調查抽樣框之用。

簡介

27 有關工作包括：

- 編製有關就業情況、職位空缺、工資及勞工收入的統計數字；
- 編製有關人力需求及培訓需要的統計數字；以及
- 整理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

28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計劃)
經簡易工序即可提供的統計數字 (工作天)	1	1	1	1
收到作實訂單後提供載有詳細資料 的影印本或軟複本(工作天)	4	4	4	4
統計期過後至發表按季統計調查 結果的時間(星期)	13	13	13	13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更新的機構單位記錄	545 000	612 000#	612 000
受訪機構單位	588 000	643 000#	643 000
所編製的統計報告／刊物	5	5	5
所進行的統計調查	6 [^]	5	5

二〇一一年的數字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從商業登記署收到的商業登記申請和更改商業登記資料的數目增多。

[^] 數字包括 1 項非定期統計調查，即「有關由僱主提供的法定僱員福利統計調查」。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9 政府統計處會繼續：

- 改進勞工統計數字的編製框架，從而提供全面、適時及可靠的數據以協助檢討和制訂有關的政策；以及
- 提升用以整理及更新機構單位記錄庫的電腦系統，並致力維持「香港標準行業分類」的系統以促進國際間的可比性和反映香港的經濟活動。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貿易統計	132.6	150.1	139.1	157.1
(2) 社會統計	134.9	385.8	347.3	98.7
(3) 國民經濟核算及國際收支平衡 統計	66.5	72.0	70.3	78.8
(4) 綜合統計服務	28.0	35.0	31.9	35.9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121.9	120.0	120.3	133.7
(6) 勞工統計	60.2	64.7	64.0	72.2
	544.1	827.6	772.9 (-6.6%)	576.4 (-25.4%)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減少30.4%)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1,800 萬元(12.9%)，主要由於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的額外運作開支，以及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綱領(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減少 2.486 億元(71.6%)，主要由於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的運作開支有所減少，以及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淨減少 9 個職位。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而抵銷。

綱領(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850 萬元(12.1%)，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綱領(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400 萬元(12.5%)，主要由於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 1 個職位、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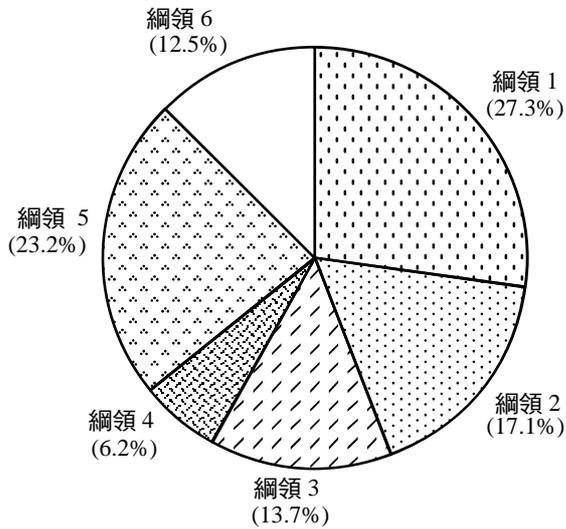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1,340 萬元(11.1%)，主要由於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 5 個職位，以及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完結時引致的運作開支有所減少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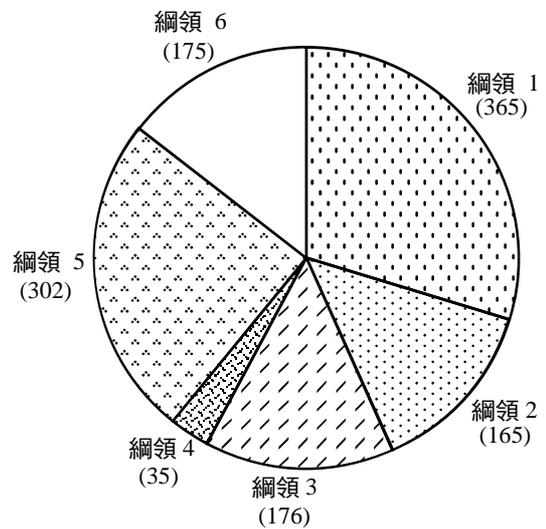
綱領(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的修訂預算增加 820 萬元(12.8%)，主要由於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 1 個職位、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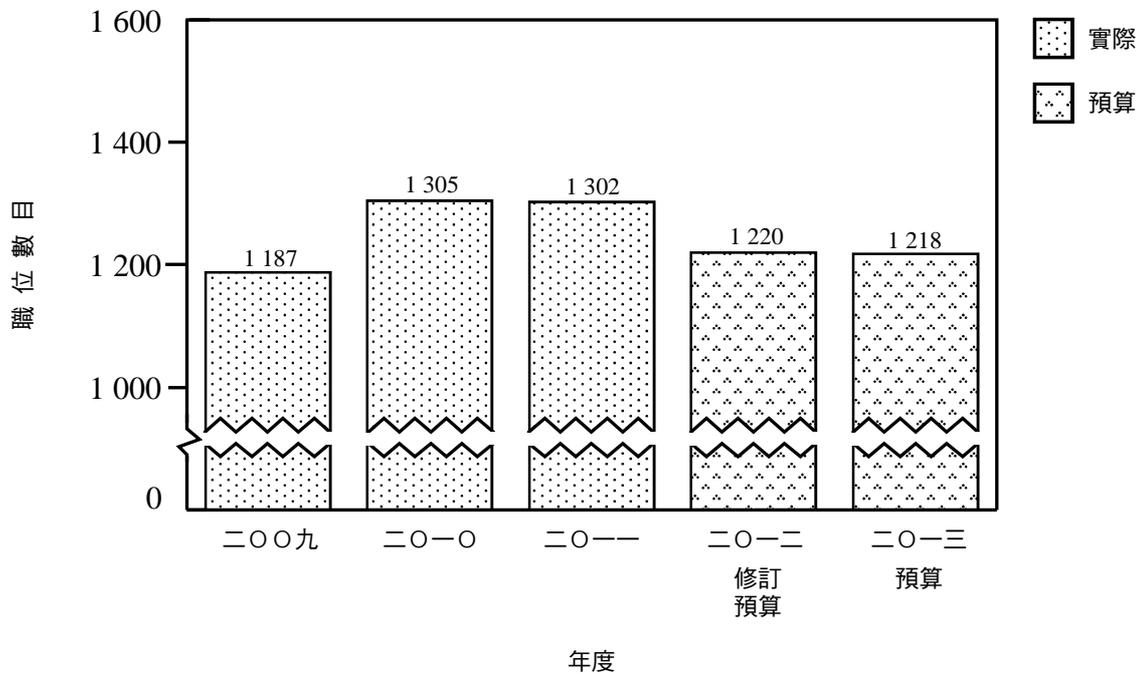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543,663	821,707	767,809	571,367
	經常開支總額	543,663	821,707	767,809	571,367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74	5,900	5,100	5,0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274	5,900	5,100	5,000
	經營帳目總額	543,937	827,607	772,909	576,367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 撥款)	164	—	—	—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164	—	—	—
	非經營帳目總額	164	—	—	—
	開支總額	544,101	827,607	772,909	576,367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政府統計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576,367,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96,542,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32,266,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571,367,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統計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96,442,000 元(25.6%)，主要由於進行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工作所需的撥款有所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進行補充統計調查以掌握香港貿易結構的最新發展所引起的額外運作開支而抵銷。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統計處的人手編制有 1 220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會淨減少 2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374,80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422,278	460,579	442,799	467,476
－ 津貼	5,307	5,881	7,340	3,506
－ 工作相關津貼	—	4	1	4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82	614	850	560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642	2,182	2,110	3,373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14,420	352,213	314,475	96,213
其他費用				
－ 亞洲及太平洋區統計 研修所	234	234	234	235
	543,663	821,707	767,809	571,367

總目 26 – 政府統計處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1止 的累積開支	2011-12 修訂預算開支	結餘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947 第五十九屆世界統計大會	15,200	274	5,100	9,826
總額	15,200	274	5,100	9,826